## 浙江省保安协会关于停止开展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

浙保协[2022]9号

各市保安协会，各会员：

浙江省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评定工作在省公安厅治安管理总队的领导下，为促进保安服务企业规范管理，推进行业健康发展，推动平安浙江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1年10月，省公安厅以规范性文件的形式制定出台了《浙江省保安服务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推进了我省保安服务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为深化“放管服”改革，减轻企业负担，经省公安厅治安管理总队研究，决定以保安服务企业信用评价全面取代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评定，不再另行开展保安服务公司等级评定工作，请各市保安协会做好后续衔接，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做好信用评价相关工作。

如有问题请联系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庄蕾蕾，联系电话：0571-86013221

浙江省保安协会

2022年4月11日